中邮创新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 年度 报告摘要

2015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6年3月26日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全部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农业银行)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6年03月25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财务资料已经审计,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期自2015年7月23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中邮创新优势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27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7月23日
基金管理人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59,554,799.11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合理的动态资产配置,在严格控制风险并保证充分流动性的前提下,充分挖掘和利用中国科技进步和创新过程中带来的投资机会,谋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一)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根据各项重要的经济指标分析宏观经济发展变动趋势,判断当前所处的经济周期,进而对未来做出科学预测。在此基础上,结合对流动性及资金流向的分析,综合股市和债市估值及风险分析进行灵活的大类资产配置。此外,本基金将持续地进行定期与不定期的资产配置风险监控,适时地做出相应的调整。 (二)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具有创新优势的上市公司。具有创新优势的公司通过提供差异性的甚至具有垄断属性的产品或服务为公司创造出广阔的蓝海市场,或者通过工艺流程的改进甚至革新显著提升性能或降低成本从而为公司带来优势的市场份额或者明显高于行业的盈利能力。因而,在市场表现中,能够为投资者带来较高的回报,这类企业是本基金重点投资对象。 1.创新优势企业的筛选 本基金所指的创新优势,包括技术创新优势和商业创新优势两种类型。技术创新优势是指企业创造和应用新知识和新技术,采用新工艺或新的生产方式,开发生产新产品,提供新的服务,提高产品质量,或降低产品成本,占领市场并实现市场价值的优势。商业创新优势是指企业通过商业模式、市场营销、管理体系、生产流程等方面的创新,使企业的盈利能力和竞争实力得到持续改善的优势。 (1)技术创新优势 本基金将重点研究企业技术创新的竞争力及其市场前景,并对企业研发管理体系、研发规划、人才吸引及激励制度进行分析 1)技术创新的竞争力分析:通过专家访谈、竞争对手调研、产业链上下游公司交流等手段,有效判断企业技术和产品创新的先进程度,被模仿的难易程度,从而有效判断企业技术创新优势的可持续性。 2)研发投入分析:公司为保证技术领先地位,应确保研发资金的规模和持续性;同时,确保人力资源投入与经费投入水平适当增长。对企业研发投入的评判,所采用的主要量化指标包括,研究开发费用占销售收入的比重,近三年研究开发费用的规模以及增长情况等。 3)研发能力分析:本基金从企业专利申请量、发明专利比重,拥有专利数量、专有技术、新产品推出周期等方面对企业的研发能力进行分析。 (2)商业创新优势 本基金认为商业创新活动是一种节约人力和资本的活动,即以更少的人力和资本投入取得更大的增长。本基金将辨识企业是否在商业模式、市场营销、管理体系、生产流程等商业行为方面有创新优势。本基金将重点分析商业创新优势的持续性,分析企业的商业创新优势在商业模式的可复制性,促进销售收入增长、市场份额增长、成本降低等方面的持续性。 对于传统产业的上市公司,如果已在或正在管理制度、营销体系、技术开发和生产体系等方面进行创新,具有较大潜在发展前景和经济效应,也属于本基金的主要投资范围。 2.创新管理能力分析 对具有创新优势的某些企业而言,尽管不断有创新活动,却不能产生利润,究其原因,主要在于创新管理能力欠缺,无法实现创新成果的商业价值。因此,本基金将对企业的创新管理能力进行分析,比如,企业的技术篱墙能力,企业的技术管理能力(是否具有科学规范的研发管理体系,激励和人才培养机制),企业创新与发展战略的匹配能力,企业的资源整合能力以及企业的市场开拓能力等;通过市场份额增长、成本降低等各项具体指标对企业的创新管理能力进行评价。 3.创新优势企业产业链 本基金认为除上文所述的创新优势企业之外,还可以将产业链中可以受益于创新优势企业成长和发展的上下游优秀的上市公司也纳入本基金投票库。这类上市公司虽然分布在创新优势企业的产业链上下游,但他们将受益于为创新优势企业提供原材料或者应用创新优势企业的新技术模式获得利润。 (四)债券投资策略 在债券投资部分,本基金在债券组合平均久期、期限结构和类属配置的基础上,对影响个别债券定价的主要因素,包括流动性、市场供求、信用风险、票息及付息频率、税赋、含权等因素进行分析,选择具有良好投资价值的债券品种进行投资。 (五)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通过利用权证及其他金融工具进行套利、避险交易,控制基金组合风险,获取超额收益。本基金进行权证投资时,将在对权证标的证券进行本基面研究及估值的基础上,结合股价波动率等参数,运用数量化期权定价模型,确定其合理内在价值,从而构建套利交易或避险交易组合。未来,随着证券市场的发展,金融工具的丰富和交易方式的创新等,基金还将积极寻求其他投资机会,履行适当程序后更新和丰富组合投资策略。 (六)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在注重风险管理的前提下,以套期保值为目的,遵循有效管理原则经充分论证后适度运用股指期货。通过对股票现货和股指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结合股指期货定价模型,采用估值合理、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对本基金投资组合进行及时、有效地调整和优化,提高投资组合的运作效率。 (七)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投资策略 中小企业私募债是指中小微型企业在中国境内以非公开方式发行和转让,约定在一定期限还本付息的公司债券。与传统的信用债相比,中小企业私募债具有高风险和高收益的显著特点。 目前市场上正在或即将发行的中小企业私募债的期限通常都在三年以下,久期风险较低,其风险点主要集中在信用和流通性。由于发行规模偏比较小,这在一定程度上决定了其二级市场的流通性有限,换手率不高,所以本基金在涉及中小企业私募债投资时,会将重点放在一级市场,在有效规避信用风险的同时获取信用利差大的个券,并持有到期。 对单个券种的分析判断与其它信用类固定收益品种的方法类似。在信用研究方面,本基金加强自下而上的分析,将机构评级与内部评级相结合,着重通过发行方的财务状况、信用资质、经营能力、行业前景、个体竞争力等方面判断其在期限内的偿付能力,尽可能对发行人进行充分详尽地调研和分析;会倾向于大客商承销的有上市诉求的企业。鉴于其信用风险大,流通性弱,本基金会严格防范风险。所有中小企业私募债在投资前都必须实地调研,研究报告由研究员双人会签,并对风险收益率的比较,重大投资决策需上报投资委员会。 (八)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分析资产支持证券的资产特征,估计证券的收益率和提前偿付比率,并利用收益率曲线和期权定价模型,对资产支持证券进行估值。本基金将严格控制资产支持证券的信用投资规模并进行分散投资,以降低流动性风险。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整体业绩比较基准构成为:沪深300指数×60%+上证国债指数×40% 随着市场环境的变化,如果上述业绩比较基准不适用本基金或市场推出代表性更强、投资者认同度更高且更能够表征本基金风险收益特征的指数时,本基金管理人可以依据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合法权益的原则,根据实际情况对业绩比较基准进行相应调整。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应经基金托管人同意,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基金管理人应在调整前3个工作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介上刊登公告。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等风险品种。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侯玉春	林晨
	联系电话	010-82295160-157	010-66060069
	电子邮箱	houyuc@postfund.com.cn	tgcspl@abchian.com
客户服务电话		010-58511618	95599
传真		010-82295155	010-68121816

2.4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postfund.com.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5年7月2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	2013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83,718,315.31	-	-
本期利润	175,702,027.45	-	-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919	-	-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39.30%	-	-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5年末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2085	-	-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057,925,114.87	-	-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393	-	-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5年07月23日,本报告期指2015年07月23日至2015年12月31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金额,不是当前发生额)。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40.14%	2.61%	10.65%	1.01%	29.49%	1.6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9.30%	2.90%	-4.42%	1.48%	43.72%	1.42%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5年07月23日。本基金整体业绩比较基准构成为:沪深300指数×60%+上证国债指数×4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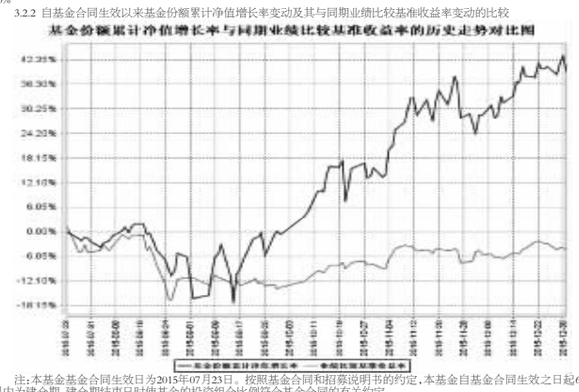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5年07月23日。按照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6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日时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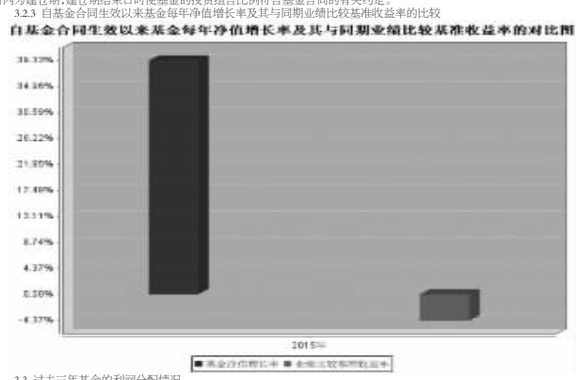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注:本基金自合同生效之日起未实施利润分配。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基金管理人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06年5月18日,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共管理23只开放式基金产品,分别为中邮核心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核心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核心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中小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上证38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战略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核心竞争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双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货币市场基金、中邮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现金驿站货币市场基金、中邮核心科技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趋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稳健添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信息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者证券投资基金、中邮乐享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创业新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新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尊享一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绝对收益策略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邓立新	基金经理	2015年7月22日	-	24年	邓立新先生:曾任中国工商银行北京珠市口办事处交换员、中国工商银行北京信托投资公司白塔寺证券营业部副经理兼团支部书记、华夏证券有限公司北京三里河营业部交易部经理、百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部职员、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基金交易部总经理、投资研究部投资部总经理、现任公司投资总监兼邓立新投资工作室总负责人、中邮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中邮核心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中邮创新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许忠海	基金经理	2015年7月22日	-	7年	理学硕士,曾任职于Brady中国区研发中心、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邮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兼行业研究员。现任中邮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中邮创新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了公平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各基金在研究、投资、交易等各方面受到公平对待,确保各基金获得公平交易的机会。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投资决策、投资交易程序、投资权限等各方面均符合规定的要求;交易行为合法合规,未出现异常交易、操纵市场的现象;未发生内幕交易的情况,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完整、准确、及时;基金各种账户类、中购赎回及其他交易类业务、注册登记业务均按规定的程序、规则进行,未出现重大违法违规或违反基金合同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1.公平交易制度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规制定了《中邮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公司的公平交易制度所规范的业务范围既包括所有投资组合品种,即涵盖封闭式基金、开放式基金、社保组合、企业年金、特定客户资产管理组合等;也规范所有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所有投资管理活动,并且包括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所有业务环节。

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严格禁止直接或者通过与第三方的交易安排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

公司按照规定严格将投资管理职能和交易执行职能进行隔离,以时间优先、价格优先、

综合平衡、比例实施、保证各基金间的利益公平为原则建立和完善集中交易制度,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

投资组合经理对公平交易执行过程或公平交易结果发生争议情况下,相关交易员应该先暂停执行交易并报告交易部总经理,由交易部总经理与相关投资组合经理就争议内容进行协调处理,经协调后方可执行;若无法达成一致意见,则由交易部总经理根据公司制度报公司总经理和监察稽核部门协调解决。

监察稽核部每季度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制度的规定,对公司所管理的各投资组合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并出具检查报告,经总经理、投资总监、投资组合经理确认并签署后将有关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报告转发至相关部门作为编制定期报告的内容。

2.控制方法

监察稽核部建立投资交易行为监督和评估制度,对不同投资组合,尤其是同一位投资组合经理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同日同向交易和反向交易的交易时机和交易价差进行监控,同时对不同投资组合临近交易日的同向交易和反向交易的交易时机和交易价差进行分析。如若发现异常交易行为,监察稽核部有权要求相关投资经理、交易部等相关责任部门、责任人做出说明。监察稽核部要求相关责任部门、责任人就异常交易行为做出说明的,相关责任部门、责任人须在三个工作日内,提交异常交易行为情况说明,经督察长、总经理签字后,报监察稽核部备查。

为更好执行公平交易制度,公司加快了升级衡泰风险与绩效评估4.0系统的进度,其业界通用的公平交易模块即将得到使用。公司目前使用的公平交易模型可以通过设置参数出具季度和连续12个月公平交易价差分析报告,相关投资组合经理应对异常交易情况进行合理性解释,并最终形成有关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报告发送至相关各部门。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在证监会颁发《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后,由金融工程部组织,对交易部和投资部相关人员进行了培训,督促相关人员严格遵守该制度。为确保该制度的顺利执行,公司与衡泰软件共同开发了公平交易系统,并按月度、季度、年度生成各只基金之间的交易价差分析报告,逐一分析得出结论后发送给相关部门和人员。对于报告中产生的异常情况,在做出合理解释后,提请各部门相关人员引起重视,完善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使之更符合指导意见精神,并避免类似情况再次发生,最后妥善保存分析报告备查。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未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5年,我国宏观经济增速稳中有降,但整体仍维持中高速增长,同时伴随着经济结构调整的稳步推进,以服务业为代表的第三产业以及创新性行业展现出了良好的增长态势。在调结构、促创新、保增长的背景下,我国的货币政策延续了适度宽松的趋势,2015年央行实施了5次降息,货币投放维持了较快的增长。

市场方面,2015年国内资本市场经历了大幅震荡,上半年在改革预期向好、流动性宽松的背景下,杠杆资金快速入市,推动市场快速非理性上涨,同时集聚了一定的泡沫化风险;下半年伴随着管理层推动清理非法杠杆资金、推进更有效的行业监管,市场迎来了挤泡沫的过程;在化解泡沫的同时,国家层面即时干预有效的防止了系统性金融风险;在诸多背景之下,三四季度市场在快速下跌之后进入了宽幅震荡格局。

本基金成立于2015年7月23日,创立之初市场处于快速调整态势之中,我们一方面采取了谨慎操作的策略,通过仓位控制防范市场风险;另一方面通过深度挖掘,寻求具备长期投资的成长性机会;自上而下方面,我们围绕经济结构调整、创新驱动增长的主线,通过行业比较,挖掘处于长期成长属性的行业进行战略布局;自下而上方面,我们深入研究挖掘具备行业优势、管理优势、人才优势的个股。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净值1.393,累计净值1.393;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39.3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4.4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6年,我们认为我国宏观经济增速依然保持稳中有降,同时流动性延续宽松的态势,政策层面宽财政、松货币、改革创新依然是主基调。同时人口结构变化将驱动我国经济结构产生深刻的变革。我们认为经历了2015年市场的大幅波动,在转型与宽松的大背景下,市场将延续宽幅震荡的格局,表现为市场风险偏好的多维度波动、主题性机会兴起、市场风格轮动。在这样的背景之下,我们将围绕长短期向结合的策略,发挥本基金仓位灵活的优势,一方面挖掘具备新兴成长的新行业中的优势公司作为战略布局;另一方面努力控制回撤风险,以价值投资、绝对收益为目标进行长期稳健投资。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致力于建立和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努力防范和化解公司各项经营管理活动中的风险,促进公司诚信、合法、有效经营,切实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公司已建立了督察长制度,督察长全权负责公司的监察与稽核工作,对基金运作的合法合规性进行全面检查与监督,遇有重大风险事件立即向公司董事长和中国证监会报告。公司设立了独立于各业务部门的监察稽核部,由督察长直接领导。监察稽核部按照规定的权限和程序,通过日常实时监控、现场专项检查、定期监察稽核评估等方法,独立地开展基金运作和公司管理的合规性稽核,发现问题及时提出改进建议并督促相关部门进行整改,同时定期向公司董事和管理层出具监察稽核报告。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主要内部监察稽核工作如下:

1. 制度建设不断完善

基金管理人进一步健全公司内控体系,保持了良好的内控环境,完善了内部控制的三道防线,并根据公司实际业务情况细化了岗位风险控制。在制订部门规章制度和业务流程时,将内控要求融入到各业务规范当中。同时根据公司业务的发展及监管部门法律法规的更新,对公司和部门制度进行持续的完善、修订及补充。根据新《基金法》,

公司制定了《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基金从业人员证券投资管理制度》、《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和监管要求,各个业务部门也都不断修改和完善自身的部门制度。投研、交易、固定收益、金融工程、人力资源等部门均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对本部门制度进行了较大完善。公司反洗钱内控制度方面,根据人民银行《金融机构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评估及客户分类管理指引》,公司制定了《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评估及客户分类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制度体系。

2. 日常监察稽核工作

为规范基金投资运作、防范风险、控制和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对基金投资运作进行日常的监察工作,保障研究、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环节严格执行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在日常实时电脑监控中,对基金投资及相关业务进行事中的风险控制,保障公司管理的基金规范运作。此外对信息技术、基金的注册登记、基金会计、信息披露等业务进行例行检查。

3. 专项与常规监察稽核工作

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及公司业务开展情况,对相关业务部门进行专项和常规监察稽核。报告期内,对公司的研究、投资、交易、固定收益业务、三条底线、防范内幕交易进行了专项稽核。对信息技术、公共事务部、营销部等进行了常规稽核。通过检查发现内部控制薄弱点,及时提出了整改意见及建议。

4. 定期监察稽核及内控检查评估工作

每季度对公司及基金运作的合法合规性及内部控制情况进行检查,对公司各项业务的制度建设、制度执行、风险控制等情况进行评估,发现内控的薄弱环节,并提出相应改进措施,促进公司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水平的加强和提高。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财产进行投资产格按照招募说明书所披露的投资决策程序进行,无不当内幕交易和关联交易。没有发生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在今后的工作中,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坚持内部控制优先原则,不断提高监察稽核工作的科学性和有效性,努力防范和控制各种风险,充分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公司于本报告期内成立估值小组,成员由总经理、督察长、基金清算部经理、基金经理及基金会计组成。估值小组负责确定基金估值程序及标准以及对突发事件的处理,在采用估值政策和程序时,充分考虑参与估值流程各方及人员的经验、专业胜任能力和独立性,通过估值委员会、参考行业协会估值意见、参考独立第三方机构估值数据等一种或多种方式的有效结合,减少或避免估值偏差的发生。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基金运作情况,未进行利润分配。

4.9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无预警情况。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在托管本基金的过程中,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约定,对本基金基金管理人一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07 月 23 日至 2015年12月31 日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认真、独立的会计核算和必要的投资监督,认真履行了托管人的义务,没有从事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托管人认为,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及利润分配等问题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认为,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符合《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金管理人所编制和披露的本基金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现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6 审计报告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致同审字(2016)第110ZA2433号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中邮创新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引言段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中邮创新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中邮创新优势)财务报表,包括2015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5年7月23日至2015年12月31日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段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中邮创新优势的基金管理人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段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审计意见段	我们认为,中邮创新优势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邮创新优势201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7月23日至2015年12月31日的经营成果和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王钧鹏 吕玉芝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中国北京 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16年3月18日

§7 年度财务报表

7.1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中邮创新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5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5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4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135,023,053.60	-
结算备付金		3,300,840.49	-
存出保证金		836,396.64	-
交易性金融资产		945,607,647.37	-
其中:股票投资		945,607,647.37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52,909.69	-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32,311,767.42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1,117,132,615.21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5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4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38,957,193.32	-
应付赎回款		17,089,542.41	-
应付管理人报酬		1,081,568.21	-
应付托管费		180,261.38	-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1,713,202.45	-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185,732.57	-
负债合计		59,207,500.34	-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59,554,799.11	-
未分配利润		298,370,315.76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57,925,114.87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17,132,615.21	-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5年07月23日,因此无上年度比较数据。报告截止日2015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净值1.393元,基金份额总额759,554,799.11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中邮创新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5年7月2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5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15年7月2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5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一.收入		184,905,145.25	-
1.利息收入		1,571,414.08	-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1,571,414.08	-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86,758,161.84	-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86,743,862.41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14,299.43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1,983,712.14	-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4,591,857.19	-
减:二.费用		9,203,117.80	-
1.管理人报酬		4,363,974.49	-
2.托管费		727,329.10	-
3.销售服务费		-	-
4.交易费用		3,880,836.83	-
5.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其他费用		230,977.38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5,702,027.45	-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5,702,027.45	-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5年07月23日,因此无上年度比较数据。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中邮创新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5年7月2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5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年7月2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5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807,996,396.11	-	807,996,396.11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175,702,027.45	175,702,027.45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48,441,597.00	122,668,288.31	74,226,691.31
其中:1.基金申购款	836,634,773.98	254,761,177.69	1,091,395,951.67
2.基金赎回款	-885,076,370.98	-132,092,889.38	-1,017,169,260.36
四.本期向基金分配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759,554,799.11	298,370,315.76	1,057,925,114.87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5年07月23日,因此无上年度比较数据。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_____周克_____ _____周克_____ _____吕伟卓_____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中邮创新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682号《关于核准中邮创新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和《中邮创新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发起,并于2015年7月23日募集成立。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807,996,396.11元,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验字(2015)第110ZC0324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中邮创新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含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可转换债券、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股指期货、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